

合同编号：

F	W	J	C	Z	2	0	2	6	0	5	0	9	-	0	1
---	---	---	---	---	---	---	---	---	---	---	---	---	---	---	---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项目名称： 2026年监督执法委托监测（第一包）环境质量和
污染源监测

委 托 人： 北京市海淀区生态环境局
(甲方)

受 托 人： 科邦检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签订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万柳东路光大花园 2 号楼

签订日期： 2026年 5月 11日



填 表 说 明

一、“合同编号”由甲方行政管理部门填写。

二、技术服务合同是指当事一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

三、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四、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填写的空白处划（ / ）表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就2026年 监督执法委托监测（第一包）环境质量和污染源监测项目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甲方委托乙方完成“【2026年监督执法委托监测（第一包） 环境质量和污染源监测】项目”，主要内容包括：

1. 工作内容

乙方根据甲方的要求，开展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土壤、污泥等监测工作（详见附件1 项目汇总表）。

2. 服务要求

乙方开展所有涉及甲方的监测活动，包括采样、分析方法、质量保证等应符合现行有效的国家标准、环境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国家有关规定的要求。

3. 项目资料管理及保密

3.1 资料管理

乙方负责相关资料备案管理工作，应建立科学健全的《文件和记录控制程序》文件，相关资料管理流程应标准规范。

乙方应及时整理、完善、提交文档资料，对明确任务完成时间节点的文件资料，应在时间节点后10日内按照甲方要求完成相关资料内容的整理备案工作。

乙方应在本项目服务期满前5日内，按照甲方要求完成对本项目全部文档资料的整理汇总，最终形成完整的项目档案提交甲方。

3.2 资料保密

乙方负责建立保密制度，对其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知悉的甲方项目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非经甲方特别授权，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任何资料均不代表授予乙方该资料包含的任何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或其他类型知识产权的使用权或所有权。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对甲方所提供的保密信息予以妥善保存,仅用于与完成委托项目工作有关的用途或目的,对工作中接触到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负有保密责任,不得以任何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目的使用该资料或将资料对外发布和提供。收到甲方的书面通知后3日内,乙方应按照甲方的指示将所有文件资料归还甲方。

乙方工作人员应签署《保密协议》,自觉接受甲方的安全保密监督和管理,如违反安全保密条款,甲方有权追究其相应责任。

本合同项约定的保密期限为长期,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甲方书面同意解除保密义务或者相关保密信息依法公开之日止。

4.项目服务保障措施

4.1 质量保证

强化项目内部管理,乙方负责制定科学合理的质量控制计划,保证能够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甲方要求的工作任务,成果文件符合甲方的验收要求。

4.2 数据保障

乙方应具备与承担工作相关必要的办公设备、现场排查设备以及数据收集、整理、分析及档案资料处理的能力,以保证数据的准确性、有效性、及时性和适用性符合甲方工作要求。

4.3 技术保障

乙方负责组建专业性较强的技术团队,做好专业咨询服务保障。采用规范和有效的质量控制措施,保证按时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服务内容专业性、技术性、准确性达到相关要求。

乙方保证本项目负责人、协调员及业务人员具备一定的专业素质,可提供技术上的专业服务支撑,对项目数据内容、文本等进行审核、修订,能够保证完成甲方要求的工作任务。

4.4 人员保障

乙方保证项目团队内部建设规范、管理制度完善。项目主要负责

人员配置方案合理，人员组织架构及数量充足稳定，专业搭配合理。为加强和甲方的业务沟通联系，保证能够及时响应甲方工作任务要求，服务期间乙方指派 1 名专职项目协调员开展业务工作，负责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及其他甲方交办的工作。项目协调员需具备环境监测相关专业知识，且有 3 年以上同类项目协调经验，中途不得更换，确需更换的需经甲方书面同意，且更换后的人员资质不低于原人员。

4.5 交通保障

乙方负责提供合理、高效的交通保障措施，制定完整、详实可行的措施方案，确保项目顺利完成。

4.6 安全保障

乙方全权负责所提供的人员、车辆和设备等的安全，服务期间所发生的安全事故全部由乙方自身承担，甲方为购买服务方，不承担有关任何人员、车辆和设备等安全赔偿责任。

二、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本合同服务期限自 2026 年 5 月 11 日起至 2027 年 5 月 11 日止，在北京市海淀区生态环境局履行，如需在其他地点履行，由双方另行书面确认，相关费用承担方式按本合同约定执行。

三、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 甲方权利义务

1.1 接受乙方提交的符合本合同约定条件的工作成果及相关文件；

1.2 审定乙方提交的委托项目工作方案和配套工作计划；

1.3 审定乙方提供的专业技术人员队伍名单；

1.4 对乙方的工作享有知情权和监督权，检查监督乙方完成委托项目工作的进度；

1.5 对乙方提交工作成果的质量进行评审和验收；

1.6 向乙方提供完成委托事项必要的资料；

1.7 负责委托项目所涉及的、与甲方有关的外部联系和协调工作。

1.8 负责向乙方下达监测任务，明确相关工作要求。

1.9 收存乙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并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相应原始记录复印件。

1.10 有权对乙方监测任务的实施开展质量监督，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质控考核、现场监督、实验室监督等方式。如甲方发现乙方的监测技术能力或服务质量无法满足甲方要求，经双方协商无果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

1.11 应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结算监测费用。由于乙方未完成甲方下达的监测任务、违反有关国家、北京市和海淀区监测规定、未达到甲方监测任务工作要求、或因乙方监测问题给甲方造成行政执法、法律诉讼等方面损失的，甲方有权拒绝付给乙方相关监测任务费用，并保留进一步追究乙方经济、法律等责任的权利。

1.12 有权要求乙方编制与项目开展有关的文件及对项目开展进度进行统计。

2.乙方权利义务

2.1 有权接受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的委托报酬。

2.2 依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提供专业的服务，并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委托项目的工作。

2.3 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行为准则为甲方完成委托项目的工作；提交的工作成果必须达到合同约定的要求，并对其完成的委托项目工作成果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全面负责。

2.4 应认真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委托项目工作，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并为检查监督提供便利条件。

2.5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委托项目工作成果提出质疑或要求乙方答复时，乙方须在收到甲方的质疑后 3 日内给予书面解释或答复。

2.6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为本项目进行现场勘查、分析论证、试

验测定、到外地进行调研、收集资料，材料打印装订以及质量评审和验收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自行承担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各项税负。

2.7 乙方应为派往现场的工作人员购买足额的工伤保险及雇主责任险。服务期间发生任何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除因甲方故意或重大过失造成外，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2.8 未经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2.9 甲方提供的资料、标识、商标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仅有权为履行本合同之目的使用，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或向第三方披露。

2.10 乙方因履行本合同所创作、开发或编制的所有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报告、数据、软件、图纸、文字作品、发明创造等）的知识产权（含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及商业秘密）自交付之日起即完整、无偿、不可撤销地转让给甲方。乙方仅为内部管理目的保留使用权。

2.11 应按甲方下达的监测任务要求，完成相关监测工作，接受甲方对委托任务的检查和审核。乙方不允许转包，原则上不允许分包，所有检测项目必须按照甲方指定的检测方法独立完成(个别项目如需分包时，乙方需提前与甲方沟通,获得同意后方可执行)。

2.12 对甲方委托监测任务应确保质量。乙方必须按相关检测规范完成任务，各种检测环境及能力应符合有关规定要求；如实验室人员、设备、检测能力等情况发生变化，且已影响到甲方委托监测工作时，应及时停止检测活动并通知甲方。乙方加强相关工作人员廉政教育，保证检测工作独立公正。

2.13 应加强与甲方相关人员联系，并在甲方规定时间内反馈监测信息和检测报告。

2.14 在每次结账前须向甲方提供当次结账明细表,在最后一次结账前,须向甲方提供年度服务报告。

2.15 按照甲方的管理需求,定期整理与项目进展相关的资料和数据。

3.廉洁条款

3.1 乙方承诺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廉政规定,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回扣、贿赂、不当利益或输送其他不正当好处。

3.2 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不得与被调查对象或项目相关方存在任何可能影响客观公正履职的利益关联。如乙方或者乙方人员在项目中收受利益,或与项目存在利益冲突,视为乙方根本违约。

3.3 甲方有权对乙方廉洁从业情况进行监督。一经发现乙方违反本条约定,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已收取的全部费用,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情节严重的,移送有关部门处理。

(备注:若合同存在丙方,则应对丙方的廉洁公正要求作相应的明确。)

四、验收方法和标准

1.乙方根据甲方项目进度要求提交以下成果:

检测报告、年度服务报告。

2.技术服务采用甲方评估审查方式进行验收。乙方按照本合同第一条所列要求完成项目后,应及时向甲方提交工作成果,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完整委托项目工作成果后进行评估验收,乙方应给予配合。

3.乙方项目负责人应对工作情况做出必要说明,并可以对质量评审结论申述意见。

4.如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未通过质量评审的,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进行修改并承担修改费用,并重新申请进行评审验收;如乙方未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完成修改或经修改后仍未能通过质量评审

的,乙方应按本合同第六条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乙方提交的委托项目工作成果通过质量评审的,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后,作为委托项目工作成果验收合格的依据。

6.本项目验收合格后,若发现服务质量缺陷的,乙方应当负责返工或者采取补救措施。

五、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1.本项目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金额壹佰伍拾柒万柒仟陆佰伍拾元(小写:¥1577650元)最终结算金额以结算审核结果为准。项目合同金额为含税价,期间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含在本项目合同金额中,甲方不再承担额外费用。

2.项目费用组成表(见附件2、附件3),当“附件2 分项目费用表”中分项价格大于“附件3 分指标费用表”加和值时,以“附件3 分指标费用表”加和值为准。

3.支付方式(采用分期支付方式)

分期支付:

3.1 签订合同后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即人民币小写【788825】元(大写:【柒拾捌万捌仟捌佰贰拾伍元】整)。

2027年2月,按照乙方完成的阶段性工作及提交的工作成果支付进度款,支付金额以实际发生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且经审核后金额为准。

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后,经甲方验收合格且完成结算审核后,甲方依据结算审核结果支付剩余尾款,具体金额以结算审核结果为准,且累计支付总金额不超过合同金额。

4.在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等额增值税普通(专用/普通)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而不承担任何责任。

5.如因政府财政资金拨款的时间延后导致甲方逾期支付报酬的,

乙方同意免除甲方承担因此引发的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6.除双方另有书面约定外，乙方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一切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无需另行支付。

7.在委托监测过程中,根据管理最新要求，项目、指标、工程量、监测时间均存在变动的可能；超标监测结果，存在全指标复测或超标指标复测的可能。发生以上情况时，项目、指标、工程量、监测时间等均按最新要求执行，监测费用按照“附件3 分指标费用表”进行结算，累计结算总金额不超过合同签订金额。

六、违约责任

1.甲方无故拒绝支付合同款项，经乙方书面催款后 15 日仍未支付的，构成违约，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按照未支付金额的 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存在下列行为之一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2.1 乙方未按本合同及相关附件约定履行服务义务的，应按照下述规则承担违约责任：对涉及任务时间节点、完成率等重要指标要求的，每违约 1 次，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0%的违约金；对涉及实施次数、档案份数、报告份数等其他条款要求的，每违约 1 次，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如累计违约超过 3 次或累计逾期超过 10 日的，甲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全部已付费用，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40%承担违约金。

2.2 乙方提交项目成果经验收不合格，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仍不能按照合同约定的要求提交项目成果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全部已付费用，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10%支付违约金。项目成果验收合格后，若发现存在服务质量缺陷，乙方应当向甲方退回合同总价款的【 5 %】。

2.3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方式向第三方透露本项目相关商务信息，否则造成的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如乙方违反本

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或未采取有效措施阻止保密信息的泄密范围进一步扩大，乙方应当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50%承担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就差额部分进行赔偿。

2.4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或授权，不得以甲方名义以任何方式从事与本项目无关的其他活动，一经发现，甲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全部已付费用，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60%承担违约金。

2.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转包、分包或转让合同权利义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已收款项并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若分包方存在违约行为，乙方需与分包方承担连带责任，甲方有权向乙方或分包方主张权利。

2.6 乙方因收受被调查对象或第三方的好处或被投诉举报查证属实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服务费用，并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

2.7 甲方因追究乙方违约责任所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鉴定费、差旅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3.甲方变更任务、要求或者本合同其他内容时，需与乙方协商达成书面协议后实行。

4. 遇到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导致报告提交时间顺延，由甲、乙两方协商解决。若因规划、资金、措施落实等非技术问题影响报告审查，乙方不承担责任。

5.乙方应对其所提供本合同项下的服务负责，如因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原因，给自身、甲方及甲方工作人员或第三方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6.乙方应确保其交付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否则乙方应自担费用解决侵权纠纷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7.累计发生金额（含甲方已经支付和已开展但未结算费用）达到合同金额的 90%和 100%时，乙方应第一时间通过结算明细表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确认，因未通知甲方造成的各项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合同的任何变更需经双方书面同意并且以书面形式作出。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经双方协商一致可解除，并签订书面解除协议。

3.如因政策变化、上级单位要求等特殊情况，甲方要求终止本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工作的，甲方应提前 10 日向乙方发出书面的“终止服务通知”，乙方应当按照该通知的要求终止技术服务工作。乙方在收到该通知前已完成的工作量及已投入的工作费用由甲方据实结算，乙方未开展的工作部分，甲方将不再支付费用，其他善后事项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4.除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的解除权外，一方具有下列情形的，另一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4.1 乙方因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被国家级、北京市级或海淀区级相关部门通报、行政处罚或列入失信名单的；

4.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无法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服务，经甲方要求未在约定时间内予以完成或调换，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的；

4.3 因乙方或乙方安排的相关人员的工作失误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

4.4 一方严重违约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守约方有权书面通知解除合同。合同自解除通知到达对方之日起解除。

5.本合同到期后，甲、乙双方未有续签合同之意向，本合同自然终止。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送达

甲方指定项目联系人:【王新宇】,联系电话:【18501159357】,邮箱:【wangxinyu9357@163.com】,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柳东路光大花园2号楼北京市海淀区生态环境局】。

乙方指定项目联系人:【马治政】,联系电话:【18661726338】,邮箱:【418440373@qq.com】,联系地址:【北京市顺义区顺强路1号3幢4层(顺创)】。

甲方就合同履行过程中涉及的各类通知、协议等相关文件以及法律文书,均应向本条约定的联系人、联系地址、联系方式发送。

双方发生争议、进入诉讼程序等情形,上述联系人、联系地址、联系方式仍为有效。任何一方的联系人、联系地址、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须在变更前1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对方按原联系方式送达视为有效送达。若因一方没有及时履行通知义务而导致其无法及时接收相关文件所产生的法律后果,由没有及时履行告知义务的一方承担。

双方将按如下约定确定送达的日期:

(1)以电子邮件、微信发出的,进入对方指定系统的时间视为送达时间;

(2)以专人递送的,接收人签收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3)以特快专递、挂号信形式发出的,签收之日为送达之日;如无人签收,发出之日起第5日为送达之日。

十、其它

1.本合同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所有双方签署的补充协议、投标文件或承诺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

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投标文件或承诺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2.本合同附件为项目费用组成表，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内容)

北京市海淀区生态环境局

委 托 人 (甲 方)	名称(或姓名)	北京市海淀区生态环境局  (签 章)		
	法定代表人	胡玉国	委托代理人	 (签 章)
	联 系 人	王新宇		
	住 所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万柳东路光大花园 2 号 楼北京市海淀区生态环境局	邮 政 编 码	100089
	电 话	18501159357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民生银行北京成府路支行		
	账 号	0132014400000666		
受 托 人 (乙 方)	名称(或姓名)	科邦检测集团有限公司  (签 章)		
	法定代表人	陈家兴	委托代理人	 (签 章)
	联 系 人	马治政		
	住 所 (通讯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顺强路 1 号 3 幢 4 层(顺 创)	邮 政 编 码	101399
	电 话	010- 88995225	传 真	010- 88995335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宣武支行		
	账 号	11001019500053045877		
签署日期	2026 年 5 月 11 日			



附件 1

项目汇总表

序号	类型	项目	指标	工程量	单位	备注
1	水和废水	市级地表水饮用水源地(全项)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 109 项	1	项·次	1 个点位, 全年 1 次。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2	水和废水	入河排污口水质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流量	56	项·次	14 个点位, 每季度 1 次。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3	水和废水	区级河长制断面	采样(氨氮、总磷、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	516	项·次	43 个点位, 每月 1 次。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4	水和废水	村级河长制断面	采样(氨氮、总磷、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	876	项·次	73 个点位, 每月 1 次。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5	水和废水	湿地水质	采样(氨氮、总磷、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	120	项·次	10 个点位, 每月 1 次。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6	水和废水	乡镇集中式地下水饮用水源地(重点水井)(全项)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 93 项	5	项·次	5 口井, 3 季度 1 次。单价为每口井价格。
7	水和废水	乡镇集中式地下水饮用水源地(重点水井)(基础项)	总硬度、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氰化物、三氯甲烷、四氯化碳、苯、甲苯	15	项·次	5 口井, 1、2、4 季度各 1 次。单价为每口井价格。
8	水和废水	地下水背景值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表 1 中 37 项 + 总氮、钙、镁、钾、碳酸根、碳酸氢根、现场水温、现场水位埋深、现场氧化还原电位、现场溶解氧、现场 pH、电导率、现场浑浊度、洗井	16	项·次	8 口井, 上下半年各 1 次。单价为每口井价格。
9	水和废水	乡镇集中式地下水饮用水源地(非重点水井)(基础项)	总硬度、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氰化物、三氯甲烷、四氯化碳、苯、甲苯	35	项·次	35 口井, 全年 1 次。单价为每口井价格。
10	水和废水	村级地下水饮用水源地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表 1 中 37 项	100	项·次	50 口井, 上下半年各 1 次。单价为每口井价格。
11	水和废水	加油站周边地下水	pH、溶解氧、氧化还原电位、电导率、色、嗅和味、浑浊度、苯、甲苯、乙苯、邻二甲苯、间(对)二甲苯、甲基叔丁基醚、总石油烃(TPH 总)、C6-C9、C10-C40、铅、二氯乙烷	20	项·次	10 家单位, 每家单位采集 2 个点位。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12	水和废水	农村农田灌溉水质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表 1 中 16 项: PH 值、水温、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氯化物、硫化物、全盐量、总铅、总镉、铬(六价)、总汞、总砷、粪大肠菌群数、蛔虫卵数	100	项·次	100 口井, 全年 1 次。单价为每口井价格。
13	水和废水	重点废水单位	pH、水温、悬浮物、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总有机碳、氨氮、总磷、总氮、石油类、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可溶性固体总量(全盐量)、总铜、总镍、粪大肠菌群数、挥发酚、急性毒性(以 HgCl ₂ 浓度计)	3	项·次	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14	水和废水	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粪大肠菌群、烷基汞	13	项·次	6 家单位进出口共 13 个, 全年 1 次。单价为每个进出口价格。
15	水和废水	垃圾填埋场(观测井)	总硬度、铍、氰化物	28	项·次	7 口井, 每季度 1 次。单价为每口井价格。
16	水和废水	重点地块(地下水)	三氯甲烷、四氯化碳、苯、甲苯、氯乙烯、三氯乙烯、四氯乙烯、氯苯、邻二氯苯/1,2-二氯苯、对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萘、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1,1-二氯乙烷、1,2,3-三氯丙烷、一溴二氯甲烷、反式-1,2-二氯乙烯、可萃性石油烃(C10-C40)、顺式-1,2-二氯乙烯、1,2-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1,2-二氯丙烷、1,1-二氯乙烯	2	项·次	共计采集 2 个点位。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17	水和废水	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地下水)	pH、镉、铅、铬(六价)、铜、锌、镍、汞、砷、锡	6	项·次	丰、枯水期各 1 次, 共计采集 6 个点位。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18	环境空气和废气	锅炉废气	氮氧化物	20	项·次	单价为每个排口价格。

序号	类型	项目	指标	工程量	单位	备注
19	环境空气和废气	重点废气单位	根据排污许可证及监管需求 氮氧化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硫、硫酸雾、铬酸雾、氟化物、氯化氢	1	项·次	4家单位, 全年1次, 氮氧化物(4个); 一氧化碳、二氧化硫(各1个); 硫酸雾(7个); 铬酸雾(5个); 氟化物、氯化氢(各3个)。单价为指标按上面数量合计的价格。
20	环境空气和废气	VOCs 工业源专项监测	根据排污许可证及监管需求 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三甲苯、乙苯、苯乙烯、颗粒物、硫酸雾	1	项·次	16家单位, 全年1次, 氮氧化物(2个); 非甲烷总烃(44个); 苯、甲苯、二甲苯、三甲苯、乙苯、苯乙烯(各21个); 颗粒物(1个)、硫酸雾(6个)。单价为指标按上面数量合计的价格。
21	环境空气和废气	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废气)	氨、硫化氢、甲硫醇、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34	项·次	6家单位, 共计34个点位。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22	环境空气和废气	垃圾填埋场(废气)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16	项·次	4个点位, 每季度1次。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23	环境空气和废气	垃圾焚烧厂	二氧化硫; 一氧化碳; 氮氧化物; 颗粒物; 氯化氢; 汞及其化合物; 镉、铊及其化合物; 锑、砷、铅、铬、钴、铜、锰、镍及其化合物; 焚烧炉渣热灼减率	12	项·次	3台焚烧炉, 每季度1次。单价为每个排口价格。
24	环境空气和废气	垃圾焚烧厂	二噁英类	3	项·次	3台焚烧炉, 全年1次。单价为每个排口价格。
25	环境空气和废气	厨余垃圾处理厂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16	项·次	4个点位, 每季度1次。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26	环境空气和废气	重点地块(环境空气)	苯、甲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邻二甲苯、苯乙烯、1,2,3-三氯苯、1,2,4-三氯苯、1,2-二氯苯、1,3-二氯苯、1,4-二氯苯、氯苯、氯乙烯	8	项·次	共计采集8个点位。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27	土壤	优先监管地块	pH、有机质含量、阳离子交换量、镉、汞、砷、铅、铬、铜、锌、镍、六价铬、六六六(α -BHC、 β -BHC、 γ -BHC、 δ -BHC)、滴滴涕(p,p'-DDE、o,p'-DDT、p,p'-DDD、p,p'-DDT)、萘、危烯、危、芴、菲、蒽、荧蒽、芘、苯并[a]蒽、蒾、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苯并[a]芘、二苯并[a,h]蒽、苯并[g,h,i]芘、茚并[1,2,3-cd]芘、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烷、1,2,3-三氯丙烷、氯乙烯、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含量)、邻二甲苯、硝基苯、苯胺、2-氯酚。	8	项·次	共计采集8个点位。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28	土壤	重点地块(土壤)	氯仿、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氯乙烯、氯苯、1,4-二氯苯、萘、一溴二氯甲烷、六氯苯、石油烃(C10-C40)、芴、菲	8	项·次	共计采集8个点位。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29	土壤	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土壤)	pH、有机质含量、阳离子交换量、镉、汞、砷、铅、铬、铜、锌、镍及特征污染物。	5	项·次	共计采集5个点位。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30	固体废物	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污泥)	总镉、总汞、总铅、总砷、总镍、总锌、总铜、总铬	6	项·次	6家单位, 全年1次。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序号	类型	项目	指标	工程量	单位	备注
31	土壤	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土壤环境质量	pH、有机质含量、阳离子交换量、镉、汞、砷、铅、铬、铜、锌、镍、六价铬、六六六(α -BHC、 β -BHC、 γ -BHC、 δ -BHC)、滴滴涕(p,p'-DDE、o,p'-DDT、p,p'-DDD、p,p'-DDT)、萘、萘烯、萘、芴、菲、蒽、蒽烯、蒽、苯并[a]蒽、蒽、苯并[b]蒽、苯并[k]蒽、苯并[a]蒽、二苯并[a,h]蒽、苯并[g,h,i]花、茚并[1,2,3-cd]花、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烷、1,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含量)、邻二甲苯、硝基苯、苯胺、2-氯酚。	8	项·次	共计采集8个点位。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32	土壤	农村土壤环境	pH、有机质含量、阳离子交换量、镉、汞、砷、铅、铬、铜、锌、镍的全量、六六六(α -BHC、 β -BHC、 γ -BHC、 δ -BHC)、滴滴涕(p,p'-DDE、o,p'-DDT、p,p'-DDD、p,p'-DDT)	10	项·次	共计采集10个点位。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33	土壤	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土壤)	pH、有机质含量、阳离子交换量、镉、汞、砷、铅、铬、铜、锌、镍、六价铬、六六六(α -BHC、 β -BHC、 γ -BHC、 δ -BHC)、滴滴涕(p,p'-DDE、o,p'-DDT、p,p'-DDD、p,p'-DDT)、萘、萘烯、萘、芴、菲、蒽、蒽烯、蒽、苯并[a]蒽、蒽、苯并[b]蒽、苯并[k]蒽、苯并[a]蒽、二苯并[a,h]蒽、苯并[g,h,i]花、茚并[1,2,3-cd]花、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烷、1,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含量)、邻二甲苯、硝基苯、苯胺、2-氯酚。	8	项·次	共计采集8个点位。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附件 2

分项目费用表

序号	类型	项目	指标	工程量	单位	单价(元)	分计(元)	备注
1	水和废水	市级地表水饮用水源地(全项)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 109 项	1	项次	12600	12600	1 个点位, 全年 1 次。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2	水和废水	入河排污口水质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流量	56	项次	490	27440	14 个点位, 每季度 1 次。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3	水和废水	区级河长制断面	采样(氨氮、总磷、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	516	项次	200	103200	43 个点位, 每月 1 次。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4	水和废水	村级河长制断面	采样(氨氮、总磷、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	876	项次	200	175200	73 个点位, 每月 1 次。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5	水和废水	湿地水质	采样(氨氮、总磷、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	120	项次	200	24000	10 个点位, 每月 1 次。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6	水和废水	乡镇集中式地下水饮用水源地(重点水井)(全项)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 93 项	5	项次	8990	44950	5 口井, 3 季度 1 次。单价为每口井价格。
7	水和废水	乡镇集中式地下水饮用水源地(重点水井)(基础项)	总硬度、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氧化物、三氯甲烷、四氯化碳、苯、甲苯	15	项次	860	12900	5 口井, 1、2、4 季度各 1 次。单价为每口井价格。
8	水和废水	地下水背景值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表 1 中 37 项 + 总氮、钙、镁、钾、碳酸根、碳酸氢根、现场水温、现场水位埋深、现场氧化还原电位、现场溶解氧、现场 pH、电导率、现场浑浊度、洗井	16	项次	6530	104480	8 口井, 上下半年各 1 次。单价为每口井价格。
9	水和废水	乡镇集中式地下水饮用水源地(非重点水井)(基础项)	总硬度、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氧化物、三氯甲烷、四氯化碳、苯、甲苯	35	项次	860	30100	35 口井, 全年 1 次。单价为每口井价格。
10	水和废水	村级地下水饮用水源地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表 1 中 37 项	100	项次	2840	284000	50 口井, 上下半年各 1 次。单价为每口井价格。
11	水和废水	加油站周边地下水	pH、溶解氧、氧化还原电位、电导率、色、嗅和味、浑浊度、苯、甲苯、乙苯、邻二甲苯、间(对)二甲苯、甲基叔丁基醚、总石油烃(TPH 总)、C6-C9、C10-C40、铅、二氯乙烷	20	项次	2150	43000	10 家单位, 每家单位采集 2 个点位。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12	水和废水	农村农田灌溉水质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表 1 中 16 项: PH 值、水温、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氯化物、硫化物、全盐量、总铅、总镉、铬(六价)、总汞、总砷、粪大肠菌群数、蛔虫卵数	100	项次	1490	149000	100 口井, 全年 1 次。单价为每口井价格。
13	水和废水	重点废水单位	pH、水温、悬浮物、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总有机碳、氨氮、总磷、总氮、石油类、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可溶性固体总量(全盐量)、总铜、总镍、粪大肠菌群数、挥发酚、急性毒性(以 HgCl2 浓度计)	3	项次	3910	11730	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14	水和废水	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粪大肠菌群、烷基汞	13	项次	690	8970	6 家单位进出口共 13 个, 全年 1 次。单价为每个进出口价格。

序号	类型	项目	指标	工程量	单位	单价(元)	分计(元)	备注
15	水和废水	垃圾填埋场(观测井)	总硬度、铍、氰化物	28	项·次	300	8400	7口井,每季度1次。单价为每口井价格。
16	水和废水	重点地块(地下水)	三氯甲烷、四氯化碳、苯、甲苯、氯乙烯、三氯乙烯、四氯乙烯、氯苯、邻二氯苯/1,2-二氯苯、对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萘、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1,1-二氯乙烷、1,2,3-三氯丙烷、一溴二氯甲烷、反式-1,2-二氯乙烯、可萃性石油烃(C10-C40)、顺式-1,2-二氯乙烯、1,2-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1,2-二氯丙烷、1,1-二氯乙烯	2	项·次	2750	5500	共计采集2个点位。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17	水和废水	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地下水)	pH、镉、铅、铬(六价)、铜、锌、镍、汞、砷、锡	6	项·次	780	4680	丰、枯水期各1次,共计采集6个点位。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18	环境空气和废气	锅炉废气	氮氧化物	20	项·次	350	7000	单价为每个排口价格。
19	环境空气和废气	重点废气单位	根据排污许可证及监管需求 氮氧化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硫、硫酸雾、铬酸雾、氟化物、氯化氢	1	项·次	8950	8950	4家单位,全年1次,氮氧化物(4个);一氧化碳、二氧化硫(各1个);硫酸雾(7个);铬酸雾(5个);氟化物、氯化氢(各3个)。单价为指标按上面数量合计的价格。
20	环境空气和废气	VOCs工业源专项监测	根据排污许可证及监管需求 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三甲苯、乙苯、苯乙烯、颗粒物、硫酸雾	1	项·次	56800	56800	16家单位,全年1次,氮氧化物(2个);非甲烷总烃(44个);苯、甲苯、二甲苯、三甲苯、乙苯、苯乙烯(各21个);颗粒物(1个)、硫酸雾(6个)。单价为指标按上面数量合计的价格。
21	环境空气和废气	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废气)	氨、硫化氢、甲硫醇、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34	项·次	2650	90100	6家单位,共计34个点位。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22	环境空气和废气	垃圾填埋场(废气)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16	项·次	1350	21600	4个点位,每季度1次。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23	环境空气和废气	垃圾焚烧厂	二氧化硫;一氧化碳;氮氧化物;颗粒物;氯化氢;汞及其化合物;镉、铊及其化合物;锑、砷、铅、铬、钴、铜、锰、镍及其化合物;焚烧炉渣热灼减率	12	项·次	4550	54600	3台焚烧炉,每季度1次。单价为每个排口价格。
24	环境空气和废气	垃圾焚烧厂	二噁英类	3	项·次	12000	36000	3台焚烧炉,全年1次。单价为每个排口价格。
25	环境空气和废气	厨余垃圾处理厂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16	项·次	1350	21600	4个点位,每季度1次。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26	环境空气和废气	重点地块(环境空气)	苯、甲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邻二甲苯、苯乙烯、1,2,3-三氯苯、1,2,4-三氯苯、1,2-二氯苯、1,3-二氯苯、1,4-二氯苯、氯苯、氯乙烯	8	项·次	3300	26400	共计采集8个点位。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序号	类型	项目	指标	工程量	单位	单价(元)	分计(元)	备注
27	土壤	优先监管地块	pH、有机质含量、阳离子交换量、镉、汞、砷、铅、铬、铜、锌、镍、六价铬、六六六(α-BHC、β-BHC、γ-BHC、δ-BHC)、滴滴涕(p,p'-DDE、o,p'-DDT、p,p'-DDD、p,p'-DDT)、萘、萘烯、萘、芴、菲、蒽、荧蒽、苈、苯并[a]蒽、苯并[b]蒽、苯并[k]蒽、苯并[a]芘、二苯并[a,h]蒽、苯并[g,h,i]芘、茚并[1,2,3-cd]芘、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烷、1,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含量)、邻二甲苯、硝基苯、苯胺、2-氯酚。	8	项次	6450	51600	共计采集8个点位。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28	土壤	重点地块(土壤)	氯仿、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氯乙烯、氯苯、1,4-二氯苯、萘、一溴二氯甲烷、六氯苯、石油烃(C10-C40)、芴、菲	8	项次	2100	16800	共计采集8个点位。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29	土壤	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土壤)	pH、有机质含量、阳离子交换量、镉、汞、砷、铅、铬、铜、锌、镍及特征污染物。	5	项次	1150	5750	共计采集5个点位。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30	固体废物	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污泥)	总镉、总汞、总铅、总砷、总镍、总锌、总铜、总铬	6	项次	1600	9600	6家单位,全年1次。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31	土壤	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土壤环境质量	pH、有机质含量、阳离子交换量、镉、汞、砷、铅、铬、铜、锌、镍、六价铬、六六六(α-BHC、β-BHC、γ-BHC、δ-BHC)、滴滴涕(p,p'-DDE、o,p'-DDT、p,p'-DDD、p,p'-DDT)、萘、萘烯、萘、芴、菲、蒽、荧蒽、苈、苯并[a]蒽、苯并[b]蒽、苯并[k]蒽、苯并[a]芘、二苯并[a,h]蒽、苯并[g,h,i]芘、茚并[1,2,3-cd]芘、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烷、1,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含量)、邻二甲苯、硝基苯、苯胺、2-氯酚。	8	项次	6450	51600	共计采集8个点位。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32	土壤	农村土壤环境	pH、有机质含量、阳离子交换量、镉、汞、砷、铅、铬、铜、锌、镍的全量,六六六(α-BHC、β-BHC、γ-BHC、δ-BHC)、滴滴涕(p,p'-DDE、o,p'-DDT、p,p'-DDD、p,p'-DDT)	10	项次	1750	17500	共计采集10个点位。单价为每个点位价格。

附件 3

分指标费用表

序号	类型	指标	单价 (元)	备注
1	环境空气和废气	二氧化硫	510	
2	环境空气和废气	一氧化碳	500	
3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氮氧化物	350	
4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	275	
5	环境空气和废气	硫化氢	275	
6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浓度	800	
7	环境空气和废气	苯	160	
8	环境空气和废气	甲苯	160	
9	环境空气和废气	二甲苯(对、间、邻二甲苯合计)	160	
10	环境空气和废气	对二甲苯	200	
11	环境空气和废气	间二甲苯	250	
12	环境空气和废气	邻二甲苯	280	
13	环境空气和废气	三甲苯(1,2,3-三甲苯、1,2,4-三甲苯和 1,3,5-三甲苯)	300	
14	环境空气和废气	苯乙烯	150	
15	环境空气和废气	1,2,3-三氯苯	300	
16	环境空气和废气	1,2,4-三氯苯	300	
17	环境空气和废气	1,2-二氯苯	300	
18	环境空气和废气	1,3-二氯苯	300	
19	环境空气和废气	1,4-二氯苯	300	
20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苯	300	
21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乙烯	300	
22	环境空气和废气	非甲烷总烃	700	
23	环境空气和废气	乙苯	150	
24	环境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	400	
25	环境空气和废气	硫酸雾	370	
26	环境空气和废气	甲硫醇	600	
27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	350	
28	环境空气和废气	汞(及其化合物)	210	
29	环境空气和废气	镉(及其化合物)	210	
30	环境空气和废气	铊(及其化合物)	210	
31	环境空气和废气	铋(及其化合物)	210	
32	环境空气和废气	砷(及其化合物)	210	
33	环境空气和废气	铅(及其化合物)	210	

序号	类型	指标	单价 (元)	备注
34	环境空气和废气	铬（及其化合物）	210	
35	环境空气和废气	钴（及其化合物）	200	
36	环境空气和废气	铜（及其化合物）	200	
37	环境空气和废气	锰（及其化合物）	200	
38	环境空气和废气	镍（及其化合物）	200	
39	环境空气和废气	焚烧炉渣热灼减率	170	
40	环境空气和废气	二噁英类	12000	
41	环境空气和废气	铬酸雾	370	
42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氟化物	350	
43	水和废水	水位	550	
44	水和废水	色、色度	10	
45	水和废水	嗅和味	10	
46	水和废水	浑浊度/NTU	30	
47	水和废水	肉眼可见物	30	
48	水和废水	水温	40	
49	水和废水	pH 值	30	
50	水和废水	总硬度（以 CaCO ₃ 计）	80	
51	水和废水	溶解氧	50	
52	水和废水	高锰酸盐指数、耗氧量、耗氧量(COD _{mn} 法)	60	
53	水和废水	化学需氧量、COD	80	
54	水和废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80	
55	水和废水	氨氮、NH ₃ -N	100	
56	水和废水	总磷、TP	100	
57	水和废水	总氮、TN	90	
58	水和废水	（总）铜	80	
59	水和废水	（总）锌	80	
60	水和废水	（总）铝	60	
61	水和废水	（总）钠	60	
62	水和废水	氟化物（以 F ⁻ 计）	60	
63	水和废水	（总）硒	90	
64	水和废水	（总）砷	80	
65	水和废水	（总）汞	80	
66	水和废水	（总）镉	90	
67	水和废水	六价铬、铬（六价）	90	
68	水和废水	（总）铅	90	
69	水和废水	（总）氰化物	120	
70	水和废水	挥发酚、挥发性酚类	100	
71	水和废水	石油类	200	

序号	类型	指标	单价 (元)	备注
72	水和废水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LAS	90	
73	水和废水	硫化物	90	
74	水和废水	粪大肠菌群、粪大肠菌群数	110	
75	水和废水	硫酸盐 (以 S042-计)	60	
76	水和废水	氯化物 (以 Cl-计)	90	
77	水和废水	硝酸盐 (以 N 计)、硝酸盐氮	60	
78	水和废水	(总) 铁	60	
79	水和废水	(总) 锰	60	
80	水和废水	三氯甲烷	80	
81	水和废水	四氯化碳	80	
82	水和废水	三溴甲烷	80	
83	水和废水	二氯甲烷	80	
84	水和废水	1,2-二氯乙烷	110	
85	水和废水	环氧氯丙烷	160	
86	水和废水	氯乙烯	90	
87	水和废水	1,1-二氯乙烯	110	
88	水和废水	1,2-二氯乙烯	110	
89	水和废水	三氯乙烯	90	
90	水和废水	四氯乙烯	90	
91	水和废水	氯丁二烯	200	
92	水和废水	六氯丁二烯	200	
93	水和废水	苯乙烯	80	
94	水和废水	甲醛	110	
95	水和废水	乙醛	170	
96	水和废水	丙烯醛	170	
97	水和废水	三氯乙醛	160	
98	水和废水	苯	80	
99	水和废水	甲苯	80	
100	水和废水	乙苯	80	
101	水和废水	二甲苯 (对二甲苯、间二甲苯、邻二甲苯)	180	
102	水和废水	异丙苯	90	
103	水和废水	氯苯	80	
104	水和废水	1,2-二氯苯、邻二氯苯	100	
105	水和废水	1,4-二氯苯、对二氯苯	100	
106	水和废水	三氯苯 (1,2,3-三氯苯、1,2,4-三氯苯、1,3,5-三氯苯)	150	
107	水和废水	四氯苯 (1,2,3,4-四氯苯、1,2,3,5-四氯苯、1,2,4,5-四氯苯)	170	

序号	类型	指标	单价 (元)	备注
108	水和废水	六氯苯	160	
109	水和废水	硝基苯	160	
110	水和废水	二硝基苯(对二硝基苯、间二硝基苯、邻二硝基苯)	260	
111	水和废水	2,4-二硝基甲苯	160	
112	水和废水	2,4,6-三硝基甲苯	120	
113	水和废水	硝基氯苯(对硝基氯苯、间硝基氯苯、邻硝基氯苯)	270	
114	水和废水	2,4-二硝基氯苯	120	
115	水和废水	2,4-二氯苯酚	160	
116	水和废水	2,4,6-三氯苯酚	120	
117	水和废水	五氯酚	160	
118	水和废水	苯胺	80	
119	水和废水	联苯胺	100	
120	水和废水	丙烯酰胺	110	
121	水和废水	丙烯腈	170	
122	水和废水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100	
123	水和废水	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	160	
124	水和废水	水合肼	80	
125	水和废水	四乙基铅	150	
126	水和废水	吡啶	150	
127	水和废水	松节油	150	
128	水和废水	苦味酸	150	
129	水和废水	丁基黄原酸	70	
130	水和废水	活性氯	60	
131	水和废水	滴滴涕	160	
132	水和废水	林丹、γ-六六六	60	
133	水和废水	环氧七氯	190	
134	水和废水	对硫磷	120	
135	水和废水	甲基对硫磷	60	
136	水和废水	马拉硫磷	60	
137	水和废水	乐果	70	
138	水和废水	敌敌畏	160	
139	水和废水	敌百虫	100	
140	水和废水	内吸磷	100	
141	水和废水	百菌清	150	
142	水和废水	甲萘威	240	
143	水和废水	溴氰菊酯	180	
144	水和废水	阿特拉津	180	
145	水和废水	苯并(a)芘	150	

序号	类型	指标	单价 (元)	备注
146	水和废水	甲基汞	170	
147	水和废水	多氯联苯 (PCB-1016、PCB-1221、PCB-1232、 PCB-1242、PCB-1248、PCB-1254、PCB-1260)	300	
148	水和废水	微囊藻毒素-LR	170	
149	水和废水	黄磷	170	
150	水和废水	(总) 钼	80	
151	水和废水	(总) 钴	80	
152	水和废水	(总) 铍	100	
153	水和废水	硼	80	
154	水和废水	(总) 铋	80	
155	水和废水	(总) 镍	80	
156	水和废水	(总) 钡	80	
157	水和废水	(总) 钒	120	
158	水和废水	(总) 钛	120	
159	水和废水	(总) 铊	80	
160	水和废水	流量	90	
161	水和废水	溶解性总固体、可溶性固体总量、全盐量	90	
162	水和废水	总大肠菌群、总大肠菌群数	170	
163	水和废水	菌落总数	170	
164	水和废水	亚硝酸盐 (以 N 计)、亚硝酸盐氮	60	
165	水和废水	碘化物	90	
166	水和废水	总 α 放射性	80	
167	水和废水	总 β 放射性	80	
168	水和废水	(总) 银	80	
169	水和废水	1, 1, 1-三氯乙烷	110	
170	水和废水	1, 1, 2-三氯乙烷	110	
171	水和废水	1, 2-二氯丙烷	110	
172	水和废水	2, 6-二硝基甲苯	160	
173	水和废水	萘	80	
174	水和废水	蒽	60	
175	水和废水	荧蒽	60	
176	水和废水	苯并 (b) 荧蒽	60	
177	水和废水	2, 4, 6-三氯酚	160	
178	水和废水	六六六 (总量)	160	
179	水和废水	七氯	120	
180	水和废水	2, 4-滴	120	
181	水和废水	克百威	120	
182	水和废水	涕灭威	120	

序号	类型	指标	单价 (元)	备注
183	水和废水	毒死蜱	110	
184	水和废水	莠去津	150	
185	水和废水	草甘膦	110	
186	水和废水	钙	150	
187	水和废水	镁	150	
188	水和废水	钾	150	
189	水和废水	碳酸根	150	
190	水和废水	碳酸氢根	150	
191	水和废水	氧化还原电位	20	
192	水和废水	电导率	20	
193	水和废水	地下水井洗井	2100	
194	水和废水	悬浮物	70	
195	水和废水	蛔虫卵数	290	
196	水和废水	水质样品采集	200	
197	水和废水	动植物油	220	
198	水和废水	烷基汞	490	
199	水和废水	锡	80	
200	水和废水	邻二甲苯	90	
201	水和废水	间(对)二甲苯	90	
202	水和废水	甲基叔丁基醚	420	
203	水和废水	总石油烃 (TPH 总)	50	
204	水和废水	C6-C9	430	
205	水和废水	C10-C40	430	
206	水和废水	二氯乙烷	60	
207	水和废水	总有机碳	600	
208	水和废水	急性毒性 (以 HgCl ₂ 浓度计)	1750	
209	水和废水	1, 1, 2, 2-四氯乙烷	90	
210	水和废水	1, 1-二氯乙烷	90	
211	水和废水	1, 2, 3-三氯丙烷	90	
212	水和废水	一溴二氯甲烷	90	
213	水和废水	反式-1, 2-二氯乙烯	90	
214	水和废水	顺式-1, 2-二氯乙烯	90	
215	水和废水	1, 1, 1, 2-四氯乙烷	90	
216	土壤	pH	50	
217	土壤	有机质含量	150	
218	土壤	阳离子交换量	150	
219	土壤	镉	100	
220	土壤	汞	100	

序号	类型	指标	单价 (元)	备注
221	土壤	砷	100	
222	土壤	铅	100	
223	土壤	铬	100	
224	土壤	铜	100	
225	土壤	锌	100	
226	土壤	镍	100	
227	土壤	六价铬	150	
228	土壤	六六六 (α-BHC β-BHC γ-BHC δ-BHC)	300	
229	土壤	滴滴涕 (p, p' -DDEo, p' -DDTp, p' -DDDp, p' -DDT)	300	
230	土壤	萘	66	
231	土壤	萘烯	66	
232	土壤	萘	66	
233	土壤	芴	66	
234	土壤	菲	66	
235	土壤	蒽	66	
236	土壤	荧蒽	66	
237	土壤	芘	66	
238	土壤	苯并 [a] 蒽	66	
239	土壤	蒽	66	
240	土壤	苯并 [b] 荧蒽	66	
241	土壤	苯并 [k] 荧蒽	66	
242	土壤	苯并 [a] 芘	66	
243	土壤	二苯并 [a, h] 蒽	66	
244	土壤	苯并 [g, h, i] 芘	66	
245	土壤	茚并 [1, 2, 3-cd] 芘	66	
246	土壤	四氯化碳	66	
247	土壤	氯仿	66	
248	土壤	氯甲烷	66	
249	土壤	1, 1-二氯乙烷	66	
250	土壤	1, 2-二氯乙烷	66	
251	土壤	1, 1-二氯乙烯	66	
252	土壤	顺-1, 2-二氯乙烯	66	
253	土壤	反-1, 2-二氯乙烯	66	
254	土壤	二氯甲烷	66	
255	土壤	1, 2-二氯丙烷	66	
256	土壤	1, 1, 1, 2-四氯乙烷	66	
257	土壤	1, 1, 2, 2-四氯乙烷	66	
258	土壤	四氯乙烯	66	

序号	类型	指标	单价 (元)	备注
259	土壤	1, 1, 1-三氯乙烷	66	
260	土壤	1, 1, 2-三氯乙烷	66	
261	土壤	三氯乙烷	66	
262	土壤	1, 2, 3-三氯丙烷	66	
263	土壤	氯乙烯	66	
264	土壤	苯	66	
265	土壤	氯苯	66	
266	土壤	1, 2-二氯苯	66	
267	土壤	1, 4-二氯苯	66	
268	土壤	乙苯	66	
269	土壤	苯乙烯	66	
270	土壤	甲苯	66	
271	土壤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含量)	66	
272	土壤	邻二甲苯	66	
273	土壤	硝基苯	581	
274	土壤	苯胺	581	
275	土壤	2-氯酚	550	
276	土壤	三氯乙烯	100	
277	土壤	一溴二氯甲烷	100	
278	土壤	六氯苯	505	
279	土壤	石油烃(C10-C40)	505	
280	污泥	总镉	200	
281	污泥	总汞	200	
282	污泥	总铅	200	
283	污泥	总砷	200	
284	污泥	总镍	200	
285	污泥	总锌	200	
286	污泥	总铜	200	
287	污泥	总铬	200	

附件 4:

分包方委托协议及资质

分包意向协议（实质性格式）

甲方（投标人）：科邦检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拟分包单位）：益铭检测技术服务(青岛)有限公司

甲方承诺，一旦在2026年监督执法委托监测（第一包）环境质量和污染源监测（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11010826210200054684-XM001-01）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分包内容：二噁英类。

分包金额：36000元，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2.28%。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科邦检测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益铭检测技术服务(青岛)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4月7日

注：

本协议仅在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各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251512344132

名称：益铭检测技术服务（青岛）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潮海办事处烟青一级公路即墨段177号(266200)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51512344132

发证日期：2025年04月30日

有效期至：2031年04月29日

发证机关：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通过资质认定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潮海办事处烟青一级公路即墨段177号

共120页第46页

项目序号	项目（参数）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名称	限制范围及说明
108	氮氧化物	HJ/T 42-1999 HJ/T 43-1999 HJ 479-2009 HJ 693-2014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及修改单）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109	狄氏剂	HJ 901-2017 HJ 900-2017	环境空气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环境空气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10	丁酮醛	HJ 1153-2020 HJ 1154-2020	固定污染源废气 醛、酮类化合物的测定 溶液吸收-高效液相色谱法 环境空气 醛、酮类化合物的测定 溶液吸收-高效液相色谱法	
111	对-二甲苯	HJ 644-2013 HJ 734-2014 HJ 584-2010	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112	对甲基苯甲醛	HJ 1154-2020	环境空气 醛、酮类化合物的测定 溶液吸收-高效液相色谱法	
113	对-硝基甲苯	HJ 738-2015 HJ 739-2015	环境空气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环境空气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14	对-硝基氯苯	HJ 738-2015 HJ 739-2015	环境空气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环境空气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15	多环芳烃	HJ 646-2013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气相和颗粒物中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16	多氯联苯（多氯联苯混合物）	HJ 903-2017 HJ 902-2017 HJ 904-2017	环境空气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环境空气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环境空气 多氯联苯混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117	萘	HJ 646-2013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气相和颗粒物中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18	萘烯	HJ 646-2013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气相和颗粒物中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19	蒽	HJ 646-2013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气相和颗粒物中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20	二苯并(a,h)蒽	HJ 646-2013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气相和颗粒物中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21	二噁英类	HJ 77.2-2008	环境空气和废气 二噁英类的测定 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法	



